



## 江苏禁毒会战即将打响,为期半年

10月10日,江苏省公安厅召开全省禁毒会战部署会,组织全省公安机关开展为期半年的禁毒会战。当前江苏毒情仍十分严峻。今年1-9月,全省缴获各类毒品288.5千克,查处吸毒违法人员26200余名,同比上升16.8%。

此次禁毒会战,全省公安机关将组织开展涉毒涉邻犯罪整治战役(羟指亚胺,邻指邻酮,均为国家严格管制的易制毒化学品)、互联网涉毒活动清理战役、吸毒人员查控战役、毒品集散分销活动清剿战役、毒品公开查缉战役等五大战役。

此次会战中,警方将公布举报电话和奖励办法,发动人民群众举报毒品违法犯罪线索。对此次禁毒会战中成效不明显的地区和单位,省禁毒办将通报批评并约谈有关负责人。 通讯员 苏官新 苏公谨 现代快报记者 陶维洲

# 毒泉遥控兴化毒品市场 半年输送36公斤冰毒

### 兴化警方捣毁当地最大贩毒团伙,12人被逮捕

江苏兴化警方打掉多个贩毒团伙,但当地毒品行情仍不见涨,可见还有更大的贩毒团伙坐镇当地。经过进一步调查,警方发现该团伙头目远程指挥,短短半年时间就向兴化输入36公斤冰毒。近日,这一公安部毒品目标案件被兴化警方破获,当场缴获冰毒11.6公斤,团伙头目阿军、阿香等12人被依法执行逮捕。这一横跨苏湘粤的贩毒团伙彻底覆灭。

通讯员 吴劲松 现代快报记者 陶维洲

### 毒价不涨暴露更大团伙

江苏兴化市戴南镇,是苏中地区经济发达乡镇,一些不法分子把罪恶的眼光盯上了这块“宝地”,暗地里干起了贩卖毒品的勾当。去年12月,兴化警方实施缉毒专项行动,摧毁了多个贩毒网络。

“按常理,通常在我们密集行动下,肯定会有毒品价格的波动(毒贩被抓,导致货源紧张,价格上涨),这是规律。”兴化市公安局副局长唐寿哉说,但去年底的行动过后,当地的毒品价格丝毫没有受到影响,相反,在短暂的“平静”之后,甚至出现了毒品价格一度“走低”的异常情况。

“这种现象充分说明,除了打掉的贩毒团伙之外,当地肯定还有别的相对稳定的贩毒网络,并且‘出货’的量很大。”兴化市公安局禁毒大队侦查人员分析认为。

那么,这个相对稳定的网络在哪里,又是由谁编织的呢?警方深入开展调查。

### 摸排数十名“瘾君子”发现毒贩

侦查人员对数十名“瘾君子”进行调查,并结合零星贩卖人员最终梳理出了10多名重点的涉毒人员。很快,几个兴化当地人和滨海人“阿华”浮出水面。不过,侦查人员发现,包括“阿华”在内的这些人

并不是真正的“上线”,他们也是从其他人那里拿货。

经过多日跟踪调查,三个“大忙人”进入了警方的视线。这三人分别是兴化本地人“阿天”夫妇,还有湖南人“波仔”。三人都没有正当职业,但他们却从早到晚开着车子“东奔西走”。他们一半时间在戴南,一半时间在东台、海陵等地。同时,侦查人员还发现,“波仔”作为外地人,在戴南既不做生意,又不打工,却成天吃喝嫖赌,煞是风光。种种迹象表明,“阿天”夫妇和“波仔”有重大贩毒嫌疑,他们可能是兴化当地贩毒网络的大老板。

### 毒泉远程操控,跨省毒网浮出水面

7月31日,“阿天”夫妇在海陵遭遇当地警方伏击,“阿天”的老婆被当场抓获,而“阿天”在疯狂撞开拦截车辆后侥幸逃脱。这一意外情况并没有打乱兴化警方的侦查节奏。此时,侦查人员已经梳理出了“阿天”的多名下线,并在戴南和东台发现了他们的多处落脚点。

8月1日,兴化警方专案组集中组织70余名警力展开收网行动,在“波仔”的租房内查获冰毒近8.5公斤,在“阿天”的车内查获毒品近3.1公斤。随后,“波仔”“阿天”“阿华”等6名主要犯罪嫌疑人悉数落网。

经过连夜审讯,警方得知“阿

天”夫妇和“波仔”还不是真正的“大老板”,真正的“大老板”是远在广东的湖南人“阿军”和“阿香”这对夫妇。他们只是毒泉“阿军”贩毒网络中,接受远程指挥的“管家”和“助手”。

随着侦查的不断深入,侦查人员在短短20天内先后抓获涉毒人员40多名,其中涉嫌贩卖毒品、运输毒品的犯罪嫌疑人就达12名。更让侦查人员欣喜的是,“阿军”已于7月份被广东警方刑事拘留。

### 跨省贩毒网络半年贩毒36公斤

8月9日,侦查人员在戴南的清查行动中抓获了3名湖南籍涉毒人员,令人意外的是“阿香”就在其中。“阿香”的落网让整个跨省贩毒集团的摧毁变得更加顺畅,很快又一批犯罪人员悉数落网。

8月14日,经过兴化警方和中山警方协调,“阿军”等人贩毒一案,移交兴化警方侦办,“阿军”被押解回兴化依法刑事拘留。据警方初步查明,今年初以来,以“阿军”“阿香”夫妇为首的湖南毒贩,伙同“阿天”夫妇和“波仔”等10名犯罪嫌疑人,先后22次从广东向兴化境内贩卖冰毒36公斤,被警方当场缴获11.6公斤。该案刷新了泰州地区一次毒品缴获量和贩毒总量的历史纪录,一个跨省贩毒团伙被摧毁。(文中涉案犯罪嫌疑人均为化名)

在茅山游玩时,在准备由金牛岭索道台阶前往平台观景的过程中,不慎从台阶上摔倒致骨折,花去医疗费7万余元。安徽人王女士起诉茅山风景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和金坛市茅山金牛岭索道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道公司),赔偿各项损失共计16万多元。然而,管委会和索道公司对事故发生的地点是否在自己管理的范围内有着巨大分歧。

通讯员 刘光亮 刘成 现代快报记者 林清智

## 游客在跨市景区茅山摔伤 责任算哪边的?

### 最终卫星图确定金坛一索道公司担责



漫画 俞晓翔

### 游玩摔倒花去7万多医疗费

2012年11月的一天下午,王女士与朋友等四人在经同程网订票后从安徽出发,在手持换购景区门票后,进入句容市茅山风景区游玩。

按照景区游览流程,王女士等四人先是乘坐景区巴士到达茅山顶宫游玩,随后准备由金牛岭索道台阶前往平台观景。

在下台阶过程中,王女士不慎从台阶上摔倒受伤,当时两边扶手高度只到膝盖,无法抓住,王女士当场跌倒昏迷,王女士的朋友向110报警。景区派出所接警后出警,立即将王女士送至句容市茅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治疗,诊断为右桡骨小头骨折。王女士随即被转至安徽、上海等多家医院治疗,共花费医疗费用7万余元,伤情被鉴定为十级伤残。

2013年9月和2014年3月,王女士分别两次向句容法院起诉,要求管委会和索道公司赔偿各项损失共计16万多元。

### 事发跨市景区,责任算谁的?

案件受理后,2014年4月、6月和7月,句容法院三次公开开庭审理了这起案件。庭审中,管委会和索道公司均对事故发生的地点没有争议,但对事故发生的地点是否在自己经营管理的范围内存在着巨大的分歧。

原来,具有“第一福地、第八洞天”之称的道教名山茅山位于句容和金坛两市交界处,其主峰及大部

分旅游景点在句容境内,还有部分景点位于金坛境内。

对此,管委会辩称,王女士受伤事发地点不在管委会的管辖范围内。而索道公司则辩称,王女士的跌伤与索道公司无因果关系,自己不是本案的侵权人,且索道公司所有的设施都是经过有资质的建设单位承建的经验合格的工程,没有危及游客安全的问题,请求法院驳回对索道公司的诉讼请求。

### 现场照片和卫星图确定事发地

为确认事故发生的地点,王女士及其代理律师向法院出示两张现场照片,即一张为摔伤地点的照片,一张是摔伤后派出所处理情况的照片,明确了摔伤的地点是索道的台阶,继而出示了一份由句容市民政局提供的情况说明和卫星定位图,证明侵权发生地在第二被告索道公司境内的的事实。

法庭质证中,索道公司承认事故发生地点的确是自己的属地,但认为公司管理的范围是索道和停车场,事故发生地点为台阶不是自己管理的范围,并对卫星定位准确性存有异议。

经过调查查明,法院认为事发地点在索道公司管理范围内,索道公司应对其自身过错产生的侵权行为承担民事责任,而管委会在事发后应立即将受伤的王女士送至医院救治,对于王女士所受伤害的行为并无过错,故王女士要求管委会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诉讼请求不予支持。

### 判决

### 索道公司承担四分之一责任,赔偿4万多

据了解,事发地点台阶踏步宽度不足0.3m,高度有部分大于0.15m,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且未设置警示标志,索道公司作为事发台阶的管理人,应当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

王女士作为具有完全行为能力的成年人,自身的不慎和疏忽是造成其摔倒受伤的直接原因。最终,法院确定索道公司对王女士摔伤的损害后果承担25%的赔偿责任,其余损失由王女士自行承担。今年8月底,句容法院一审判决索道公司赔偿王女士医疗费、住院伙食补助费、营养费等各项经济损失计4万多元,驳回王女士对管委会的诉讼请求。

### 履职不力,违反廉洁自律规定

## 盐城一法院院长被免职

记者10日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最高人民法院近日指导相关法院会同当地有关部门,对近期发生的因履职不力而导致本单位干警违纪违法问题集中爆发的6名法院院长进行了严肃问责。

这六起案例中,江苏有一起:盐城市亭湖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邱晓虎案。

2007年至2014年期间,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法院从执行款中违规

截留391万余元,用于支付该院基建工程和开支项目,导致该院多批执行款未能及时划付;该院刑事审判庭私存38万余元,并挪用其中3000元用于外出考察学习;该院执行局原副局长孙永祥在执行案件中挪用执行款,违规划付执行款,被检察机关立案侦查;该院审判庭审判员陈坤变造执行款划付通知书,将84件交通事故案件赔偿款1014万余元从单位财务划入其私人账户,然后再

支付给申请人或受托人。邱晓虎作为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对上述问题的发生应当承担教育监管不力的领导责任。与此同时,邱晓虎还听任该院有关部门从其姐姐开办的酒行购买了价值22.4万余元的接待用酒,其行为违反了法院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目前,邱晓虎已被免去院长职务,同时受到了行政警告处分,并被调离法院。

据新华社